## 仓配战略合作合同

**甲方：**

法定代表人：

**乙方：**

法定代表人：

就甲方给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  公司的零部件委托乙方仓储配送等事宜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战略合作协议：

**一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**

1. 甲方有义务如实提供存放在仓库货物的图号、名称等相关信息。

2. 甲方发货到乙方仓库，应提供详细的发货清单、标明货物的图号、名称及数量，并将发货信息（运输方式、具体接车时间）传递给乙方。

3. 货物从甲方运到乙方仓库的费用由甲方支付。

4. 甲方所需的周转箱、周转货架、纸箱、托盘自行购买订做，并承担其费用。

5.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存数和账目进行监督。

**二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**

1. 甲方的货物到达乙方仓库后，乙方负责依送货单进行收货，并检查外包装是否良好，根据检查结果，将包装良好的数量无误的产品验收入库，如有未能入库的产品有责任通知甲方相关人员，进行协商解决。

2. 乙方需配合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  公司的发货计划，发货时按先进先出的原则将甲方的产品送到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  公司指定的仓库位置，并负责做好相关交货手续，确保供货及时率达100%。

3. 定期的对库存产品进行盘点，产品低于最低储备量时应及时将消息传递给甲方。

4. 若甲方产品在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  公司出现不良品要求退货时，乙方在甲方授权下，对产品实行品质数量上的确认并登记，协助甲方暂时保管。

5. 在紧急情况发生时（空运交货），乙方配合甲方迅速处理相关事宜（费用由甲方负责。

6. 乙方的仓库应具备甲方产品的储存条件，货物避免与地面接触（除遇不可抗力外），造成的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7. 乙方对甲方所有入库单进行整理，每月通知甲方开发票并送至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  公司。

8. 货物在乙方签收后应保证完好无损，如有遗失或损坏由乙方全额赔偿。

**三、费用结算方式**

1. 甲方按供货价格（含税）的千分之         支付给乙方，价格如有变动可经过双方协商做适当调整。

2. 合作费用每季结算一次。

**四、协议中止约定**

1. 乙方为甲方服务期间，任何一方提出中止本协议，需提前         个月书面通知对方，并需双方达成书面中止协议，在终止协议签订前，本协议继续有效。

2. 终止协议前，在甲方付清乙方所有账款的前提下，乙方为甲方服务结束。

**五、违约责任**

1. 如甲方未能如期付清费用，乙方将向甲方加收未付费用的         %作为滞纳金。

2. 任何一方未书面提出终止协议而单方面终止协议的，违约方应按未执行完的协议金额的         倍赔偿对方。

**六、其他事宜**

1.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，如一方要求协议进行补充或修改，可以和另一方协商解决。

2. 本协议有效期：         年        月        日起至         年        月        日止。

3. 鉴于甲方和乙方合作的长期性和稳定性，在协议期满前         个月内，协议任何一方没有提出终止本协议的要求，则本协议自动顺延。

4. 本协议一式         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         份，签字盖章后方可生效。

签署时间：         年         月        日

**甲方（盖章）：**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**乙方（盖章）：**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